

长垣市芦岗乡人民政府长垣市芦岗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长垣市芦岗乡人民政府长垣市芦岗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磋商文件, 2025年08月0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5-51
- 2、项目名称：长垣市芦岗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3627392.38元
最高限价：3627392.38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长财磋商采购-2025-51-1-1	长垣市芦岗乡人民政府长垣市芦岗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1分包	3627392.38	3627392.38	是	3627392.3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长垣市芦岗乡人民政府长垣市芦岗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详见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 6、合同履行期限：75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本项目为预留份额，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2.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4]68号),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2.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应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在其他项目中担任职务;

3.3、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供应商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4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息公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并提供网页截图,对在开标时间前列入上述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

(供应商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年7月23日至2025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 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 2025年08月0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 各供应商应在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XTF)。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

否完整、正确。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时间：2025年08月0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磋商文件后，投标供应商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一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磋商文件和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4、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磋商谈判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磋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磋商(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供应商-《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https://ggzy.xinxiang.gov.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

特别提示:竞争性磋商最终(二轮/三轮)报价，实行远程报价，供应商远程登陆磋商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结束前保持一直在线，以便及时参加磋商过程及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磋商、二轮及三轮/最终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芦岗乡人民政府

地址：长垣市芦岗乡

联系人：程先生

联系电话：138390964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人民路与留晖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方式：186247164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方式：18624716486

程博 已审核同意发布.